

# 采购需求

## 一、总则

1、本技术规格所提出的要求是对本次招标（采购）货物（服务）的基本技术要求，并未涉及所有技术细节，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规范的全部条款。投标人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服务）除了满足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外，还应符合中国国家、行业、地方、国际或设备制造商所在国的有关标准、规范（尤其是必须符合中国国家标准的有关强制性规定）。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要求高的为准；当上述标准、规范的有关规定与本技术规格的规定之间存在差异时，应以本技术规格为准。

2、本技术规格中提及的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参考品牌或型号（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强制性。投标人在投标中可以用替代工艺、材料、设备的标准及品牌或型号，但这种替代须实质上满足、等同或优于本技术规格的要求，同时须提供证明材料进行详尽的描述并经评标委员会认可，否则视为负偏离。

3、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列出完成本项目并通过验收所需的所有各项服务等明细表及全部费用。中标人必须确保整体通过招标人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验收费用由中标人承担；投标人应自行踏勘项目现场，如投标人因未及时踏勘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中标后无法完工，投标人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4、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即核心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等信息，承诺函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认可后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如投标文件中未提供、提供不全将可能导致投标无效。

5、根据《关于规范政府采购进口产品有关工作的通知》及政府采购管理部门的相关规定，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已履行相关论证手续，经核准采购进口产品，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竞争。未标注进口产品的货物均为拒绝采购进口产品。

## 二、采购需求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说明与要求
1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70%（须提供等额保函），项目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 100%的合同价款。
2	供货地点	具体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供货期限	合同生效后，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等所有工作内容。
4	免费质保期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 2 年，采购需求中另有规定的，免费质保期按采购需求执行。
5	样品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12.13 项规定提供

### 三、货物需求

#### (一) 货物指标重要性表述

标识重要性	标识符号	代表意思
重要指标项	★	评分项, 满足或优于★技术要求的, 每满足一项得相应分值
无标识项		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格式, 提供技术参响应偏离表 (不允许负偏离), 如不提供 (或有负偏离) 投标无效

注: 如某项标识中包含多条技术参数或要求, 则该项标识所含内容均需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 否则不予认可。

#### (二) 技术参数表

#### 第 6 包: 含氯消毒剂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要求	数量
1	▲含氯消毒剂	<p>1.主要成分: 有机含氯消毒粉剂。</p> <p>★2.有效氯: <math>\geq 20\%</math>。提供有效检测报告</p> <p>3.包装: 250 克/袋。</p> <p>★4.产品有国家级参考实验室、专业实验室、农业农村部直属研究所、动物医学院 (至少具有其中之一) 出具的病毒细菌 (高致病性禽流感、口蹄疫、猪瘟、小反刍兽疫、非洲猪瘟、猪繁殖和呼吸障碍综合症 (猪蓝耳病)、布鲁氏菌、猪水泡、芽孢、白色念珠菌、致病性大肠杆菌、金黄色葡萄球菌) 灭杀效果的实验报告, 提供相关实验报告。</p> <p>★5.供应商须通过兽药生产标准化三级企业认证, 提供《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p> <p>★6.稳定性好: 能抗有机物干扰, 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 保质期内包装不鼓气, 两年有效期内有效氯损失极少, 提供有效期 <math>\geq 2</math> 年的稳定性试验报告。</p> <p>★7.严格按照国家法定兽药标准生产, 符合国家兽药质量标准, 提供 2022 年以来 2 批原料药 CMA 标识检验合格报告。</p> <p>★8.安全性好: 对畜禽皮肤刺激小或无刺激性, 对人、畜禽无毒害和残留, 对环境无污染。提供有效检测报告。</p> <p>9.有效期: 提供的货物有效期自货物收到之日起计算 18 个月以上。</p>	8 吨

#### 四、供货、安装调试及验收方式

### **（一）供货期**

合同生效后，20 个日历日内完成供货等所有工作内容。

### **（二）交货地点**

具体按采购人指定地点。

### **（三）供货验收方式**

#### **1.1 包装运输**

- （1）中标人负责产品包装、办理运输和保险，将产品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 （2）产品制造完成并通过试验后应及时包装，否则应得到切实的保护，确保其不受污损。
- （3）在包装箱外应标明招标人的订货号、发货号。
- （4）各种包装应能确保产品在运输过程中不致遭到损坏、丢失、变形、受潮和腐蚀。
- （5）包装箱上应有明显的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 （6）整体产品或分别运输的部件都要适应运输和装载的要求。
- （7）随产品提供的技术资料应完整无缺。

1.2 中标人在设备安装地点负责供货。

1.3 具体产品验收标准和程序按采购人要求执行。

### **五、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维修响应时间：中标人在 24 小时内对采购人的服务要求作出响应，如果需要上门服务，保证在 3 个工作日内到达采购人现场。

2.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免费质保期 2 年。

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的情况下发现商品有缺陷，成交供应商将免费修理或替换该设备；在质保期间内，非采购人过失和故意并且在正常使用情况下设备发生故障，中标人应及时提供免费服务。

### **六、知识产权**

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及服务时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专利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起诉。如果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中标人应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 **七、报价**

本项目总价，投标人的报价为对应本项目需求的全部货物及所需附件购置费、包装费、运输费、人工费、保险费、资料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及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所有优惠均体现在投标报价中，额外标明或承诺提供其他费用或物品均不予认可，采购人后期不追加任何费用，请投标人根据自身及项目实际情况谨慎报价。

### **八、其他要求**

1. 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所有证书、合同、检测报告等证明性材料原件备查。如果逾

期不能按要求提供或经审查、验证不能通过，采购人将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一切法律责任。

2.本项目由安徽省农业农村厅负责解释。